

A.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文件計有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以及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發出的調整聲明。

B. 備查文件

由即日起至2008年2月8日(包括該日)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可在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1樓美富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查閱下列文件的副本：

- (a) 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連同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調整聲明；
- (c) 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高盛發出有關本集團利潤估算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e) 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賬目，惟於2006年12月31日後註冊成立的該等公司及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法定核數規定的該等公司除外；
- (f) 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物業權益編撰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g)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所述由 Conyers Dill & Pearman 編製的意見函件；
- (h) 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
- (i) 本集團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編製的開曼群島法律意見；
- (j) 開曼群島公司法；
- (k)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l)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董事、主要股東及專家的其他資料」一節「董事服務協議詳情」一段所述的各董事服務協議；及
- (m)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其他資料」一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